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北宣工 公告编号：2019-46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变更公司名称

（一）变更公司名称的情况

公司拟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河钢资源”）。

（二）变更公司名称的理由

2017年河北宣工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四联资源（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后，矿产品营收占比持续达到90%以上，并相应变更了证监会行业分类类别。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品牌价值，专注打造全球化布局的矿产资源板块上市平台，公司本次拟将机械板块业务资产及负债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公司股东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原名“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主营业务现状不匹配，因此本次变更公司名称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现状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变更经营范围。经

营范围由“建筑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冶金机械、环保机械、矿山机械、专用车辆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维修、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拟变更为“建筑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冶金机械、环保机械、矿山机械、专用车辆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维修、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矿产资产投资、矿产品采购销售和提供劳务服务等。”最终以工商管理机构核定为准。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变更理由合理，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通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确定公司全称后，公司将根据监管要求相应履行公司简称变更程序。

特此公告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